

证券代码：835898

证券简称：ST 香之君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珠海市香之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2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珠海市华威路 611 号 3#厂房二层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12 月 13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赵晓阳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终止股票定向发行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一、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概述

2023 年 8 月 28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议案通过《关于〈珠海市香之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的议案》及相关议案。

2023 年 9 月 12 日，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珠海市香之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的议案》及相关议案。

二、公司终止本次发行的原因

公司基于实际经营情况及战略规划布局，经过审慎考虑，与各相关方进行充分沟通后，决定终止本次股票定向发行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股票终止发行不涉及违约赔付问题，不涉及向认购对象退还认购款项事宜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也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关联监事回避表决。

4.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珠海市香之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珠海市香之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5 日